

证券代码：920493

证券简称：并行科技

公告编号：2026-109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存储设备，采购合同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740.11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购置算力设备形成自有算力资源池是向用户提供服务的经营采购行为，是公司各项主营业务的必要组成部分，属于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行为。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规定，公司根据经营所需购置相关算力设备资产的交易活动为日常经营活动中购买资产的交易活动，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1、本次购买资产的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 45,971.58 万元。鉴于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前，

公司分别向融科联创（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等采购CPU 算力服务器、存储等设备（资产采购明细见下表），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742.99 万元。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购买资产成交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740.11 万元，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公司购买资产累计金额人民币 5,483.10 万元，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但尚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上述资产采购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7.1.3 条和《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四十六条规定，上述资产采购事项无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购买存储设备的议案》，上述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上述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2、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资产采购事项

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公司购买资产累计金额人民币 5,483.10 万元，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7.1.2 条规定，公司对最近一次审议购买资产相关议案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后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前的资产采购事项披露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标的物类别	合同金额
1	融科联创（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CPU算力服务器	8,525,000.00
2	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	存储设备	5,435,000.00
3	武汉元石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CPU算力服务器	4,486,600.00
4	北京思腾合力科技有限公司	GPU算力服务器	4,420,000.00
5	浪潮（北京）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存储设备	4,378,500.00
6	深圳市浩天新诚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	91,530.00
7	北京中科凌炫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	77,500.00
8	深圳市浩天新诚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	15,820.00
合计			27,429,950.00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 号致真大厦 B 座 16 层 1605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5 年 7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于英涛

实际控制人：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研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其外围设备、相关配套系列产品及零部件在内的电子产品、互联网技术；生产计算机软硬件及其外围设备、相关配套系列产品及零部件在内的电子产品（仅限外埠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及其他相关配套产品；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工程设计、施工、布线、设备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对国内外客户及关联公司提供公司基础设施、职能部门（如 IT 机房、呼叫、客户服务、打印文传、财务或商务流程动作中心）外包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软硬件及其外围设备、电子产品的租赁；技术咨询、设备维修与维护服务、技术支持、技术推广、技术转让；供应链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软件系统集成测试、运维、质量监理服务；数据分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8,520 万元

实缴资本：58,520 万元

财务状况：

2025 年度：

总资产：10,320,220,597.98 元

净资产：1,703,773,373.82 元

营业收入：17,722,758,146.65 元

净利润：176,214,060.63 元

以上财务状况经审计。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存储设备
-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中国境内

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非现金资产的披露

出让方将根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约定交付，公司完成验收后，上述存储设备所有权转移至公司。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上述交易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定价情况

上述资产采购交易的定价系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 1、合同相对方：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
- 2、合同标的：存储设备
- 3、合同价格：人民币 2,740.11 万元

4、付款期限：货到 30 日内支付全部款项。

5、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4 周内。

6、违约责任：买方每逾期一天付款，应当向卖方支付到期应付货款千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三十天，卖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买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物料费、仓储费、运输费。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算力服务及算力运营服务提供商，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及企业等客户提供高性能计算服务。根据算力资源来源分类，可分为公司向外部算力资源提供商采购的外购算力和共建模式下形成的自有算力，二者共同组成公司算力资源池。通过近年来的战略部署及经营，公司持续购置相关算力设备（CPU/GPU 服务器、存储设备及网络设施等），并形成以自有算力为主的经营模式。公司根据用户算力需求和消耗量，动态调整外购算力和自有算力的上线资源数量。随着 AI 算力需求和面向（智能）汽车、重工机械、航空航天、气象海洋、生命科学等行业的行业云、通用云用户算力需求持续增长，为进一步扩充公司自有算力资源池，服务当前在手订单用户，公司进行上述资产采购交易。

上述购买资产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求及战略发展方向，预计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市场拓展及品牌效应产生积极影响。上述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七、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长远利益和战略规划所作出的审慎决策，可能存在一定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

八、备查文件

- （一）《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二）公司拟与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采购合同。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 日